

#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重点课题调研              |          | 项目年份    |       | 2023    |
|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       | 苏州市信息中心             |          |         |       |         |
|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 |          | 财政拨款数   | 指标结余数 | 指标结余收回数 |
|                       | 22.49 | 0                   |          | 22.49   | 0     | 0       |
|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 财政拨款数 | 实际支付数               | 资金结余、结转数 | 其中:     |       |         |
|                       | 22.49 | 22.49               | 0        | 结转数     | 财政收回数 |         |
|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         |       |         |
| 子项名称                  |       | 预算数(万元)             |          | 实际数(万元) |       |         |
| 合计                    |       | 22.49               |          | 22.49   |       |         |
| 重点课题调研                |       | 22.49               |          | 22.49   |       |         |
| 项目                    | 类别    | 指标名称                | 目标值      | 权重      | 实际完成值 | 自评分     |
|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80分)         | 决策目标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1       | 规范    | 1       |
|                       |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充分       | 1       | 充分    | 1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1       | 明确    | 1       |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1       | 合理    | 1       |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合理       | 1       | 合理    | 1       |
|                       |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科学       | 1       | 科学    | 1       |
|                       | 过程目标  | 资金到位率               | =100%    | 1       | 100%  | 1       |
|                       |       | 预算执行率               | =100%    | 8       | 100%  | 8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4       | 合规    | 4       |

|  |      |             |       |    |     |    |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有效    | 4  | 有效  | 4  |
|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2  | 健全  | 2  |
|  | 产出目标 | 调研报告        | =2 篇  | 11 | 2 篇 | 11 |
|  |      | 报告质量        | 高     | 11 | 高   | 11 |
|  |      | 报告完成及时性     | 及时    | 11 | 及时  | 11 |
|  | 效益目标 | 研究成果转化率     | >=90% | 11 | 90% | 11 |
|  |      | 持续提高全市数字化水平 | 提高    | 11 | 提高  | 11 |
|  | 合计   |             |       |    |     |    |

填表说明：1.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含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填“二下”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调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资金结余、结转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指标名称”中“决策”和“过程”类指标根据项目类型，按照《2023年度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规定，逐一对照进行自我评价；“产出”、“效果”、“满意度”三类指标填列预算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指标，如发生绩效目标调整的，以经财政部门批准调整后的指标为准。3.各项指标权重值为根据指标数量将该类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的分值，即各项指标分值=该类总分值/指标个数。4.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2023年12月31日。定性指标按照好、较好、一般、较差、差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100%、80%、60%、40%和20%。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130%得权重值满分，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超过13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除指标解释中有特别说明的以外，“投入”类指标评分规则同“产出”类指标；“结果”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20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0分。

| <h2>项目基本情况</h2> |   |
|-----------------|---|
| 项目概况            | 开展《公共数据开放基础制度与应用领域研究》，根据《苏州市公共数据开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工作部署，开展我市公共数据开放领域基础制度研究，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相关基础制度制定起草工作，同时聚焦一个公共数据开放行业领域，研究其行业领域数据开放和应用情况，推动促进行业领域公共数据开放。开展《苏州市大数据赋能基层减负课题研究》，聚焦苏州市域范围内的居民相关服务诉求以及政府对数字化技术的应用情况，通过走访基层单位，了解数字技术在基层工作中的使用效果，提炼我市数字技术融入基层治理的困境表征，分析可能存在的内在结构性矛盾和外在体制性障碍，有针对性地提出相关对策建议，为进一步减轻基层工作者行政负担明确方向。  |
| 项目总目标           | 逐步提升数字政府建设、数据治理、公共数据开放水平。   |
| 年度绩效目标          | 参照本项研究成果,指导部门开展数字政府建设、数据治理、公共数据开放等业务工作，提高公共数据开放目录条数，增加部门应用场景建设。   |
| 项目实施情况          | 《公共数据开放基础制度与应用领域研究》项目全面梳理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江苏省公共数据管理办法、苏州市数据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国家“数据二十条”、江苏省公共数据开放和安全管理细则、苏州市公共数据开放三年行动计划等政策文件，学习借鉴上海、浙江、山东、贵州等地在公共数据开放体制机制建设方面的先行先试经验和具体做法，结合苏州实际，总结提炼形成《苏州市公共数据开放实施细则》。同时，先后面向10个县级市（区）、96家有关部门和单位完成了两轮意见征集，同时依托市政府门户网站、大数据发布微信公众号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共收到38条意见反馈，已结合工作实际情况进行采纳。此外，选取电力领域开展公共数据开放和开发利用调研，指导推动国网苏州供电公司编制2023年度公共数据开放计划，并在苏州市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开放电力相关公共数据目录9项，取得了良好的实践应用成效。《苏州市大数据赋能基层减负课题研究》通过对已有的信息化项目立项、12345热线等多源数据进行分析，了解居民诉求情况，并重点调研了工业园区、姑苏区、张家港等地基层街镇社区，了解相关数字技术和信息化工具在基层工作中的使用情况，凝炼总结了我市基层工作者在运营大数据赋能基层减负中存在的共性问题，同时从思维观念和工作方式等方面提出了指导性对策建议。 |
| 项目管理成效          | 一、项目进度管理情况项目合同签订后，市信息中心与课题受托方进行了多次会议沟通，明确了项目的进度要求，并有序推进项目实施，截止2023年12月底，所有项目均已完成并通过验收。二、项目质量管理情况本项目通过严格的质量管理确保质量符合要求。市信息中心多次与课题受托方进行会议讨论，对项目产出的课题研究成果进行严格的质量审查，并督促课题受托方及时修改。在验收阶段，市信息中心按照相关规定邀请专业领域的专家对项目成果进行评审。因此，本项目通过实施严格的   |

|                     |  |
|---------------------|--|
|                     | <p>质量管理保证了项目交付质量。三、项目风险管理在本项目管理过程中，充分认识到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市信息中心严抓风险管理，在项目过程中加强风险监控，有效规避了项目中可能出现的各种不利风险，到 2023 年底未发生实质性风险，在进度、质量等方面得到了有效保障，取得了较好的风险管理成效。</p>   |
| <p>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p> | <p>项目的调研分析可进一步深化。《公共数据开放基础制度与应用领域研究》项目本期重点分析研究了供电领域公共数据开放和开发利用情况，对现实工作有较强的指导性、成效明显，在未来工作中还应当继续围绕其他重点领域开展深入调研、分析研究，以更好地支撑相关工作开展。</p>  |
| <p>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p> | <p>一、加强项目团队管理要进一步明确项目团队相似业绩经验、团队成员资质以及项目进行过程中的沟通机制，确保项目团队人员稳定，能够提供稳定服务，保证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二、加强与业务部门沟通公共数据开放涉及到每个部门，在开展公共数据开放基础制度研究的过程中加强与部门的沟通，有利于提高制度的适用性。同时，大数据赋能基层减负需要深入基层沟通了解实际问题，针对实际情况提出对策建议，有利于提高部门对研究成果的接受度。</p> |

（标注：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由软件自动从申报表中生成）